附件2：



**第十届“全国杰出青年法学家”**

**推荐表**

**姓 名 蔡 科 云**

**工作单位 新 疆 大 学**

**推荐单位 新疆大学法学院**

中国法学会

2022年12月印制

**填 表 说 明**

1. 表一为推荐单位填写或指导推荐候选人填写，表二为推荐候选人工作单位上级党委（党组）填写并盖章，表三为推荐候选人工作单位上级纪检监察部门填写并盖章，表四为推荐单位填写并盖章。

 例如，推荐候选人为某大学法学院教授的，表二应由该大学党委填写并盖章，表三应由该大学纪委填写并盖章，表四应由该大学法学院填写并盖章。

二、推荐单位需填写推荐评选委员会投票情况、推荐意见（每人500字以内）。

三、请用计算机填写，可根据实际需要分栏，但勿随意变动格式及字体字号。

四、请各推荐单位于2023年3月20日之前，将本表电子版发至指定邮箱。纸质版以A4纸打印一式四份，连同推荐评选情况报告、推荐候选人身份证复印件、推荐候选人代表性学术专著1-2部（独著）、学术论文3-5篇（独著或第一作者）、重要荣誉证书或证明复印件各一式一份，寄至指定地址。

联 系 人：魏丽莎 于晓航 010-66123109

邮寄地址：北京市海淀区皂君庙4号中国法学会研究部1334室

邮 编：100081

电子邮箱：qnfxj2022@163.com

|  |
| --- |
| **表一：推荐候选人情况** |
| **姓 名** | **蔡科云** | **性 别** | **男** |  |
| **出生日期** | **1978.8.15** | **民 族** | **汉** |
| **政治面貌** | **中共党员** | **学 历** | **研究生** |
| **技术职称** | **教授** | **行政职务** |  |
| **工作单位** | **新疆大学法学院** |
| **通讯地址** | **乌鲁木齐天山区胜利路666号** |
| **重要学术成果****（包括专著和论文，只列书名和篇名即可。论文仅限于发表在核心期刊或全国性重要报纸上的。请注明署名方式、发表或出版时间、刊物或出版社、字数。代表性著作和论文请注明中国知网统计的被引用数。）**专著：中国慈善募捐法制建设（独著），北京：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2017年12月出版（30.4万字，**代表性著作，**被引16次）主要论文：我国商品房预售制度的存与废，排名第二，载《法学评论》2008年第1期。（被引80次）论我国公司法的时代局限与机制突破，排名第二，载《中南财经政法大学学报》2003年第6期。（被引3次）我国的劣势群体问题与法律对策，独撰，载《湖北大学学报》2006年第5期。（被引13次）论政府与社会组织的合作扶贫及法律治理，独撰，载《国家行政学院学报》2013年第2期。（被引49次）胡适的新文化知性与民主政道，独撰，载《湖北大学学报》2013年第1期。（被引2次）从倾斜到平衡：我国城乡规划法治的现在时态与未来期待，独撰，载《华中科技大学学报》2013年第3期。（被引5次）政府与社会组织合作扶贫的权力模式与推进方式，独撰，载《中国行政管理》2014年第9期。该文被人大复印报刊资料全文转载《公共行政》2015年第1期。（**代表性论文，**被引157次）为人民主体地位护航，独撰，载《中国教育报》理论版2014年12月12日。（被引5次）农村村民环境态度与环保行为研究——基于湖北部分农村居民的问卷调查，第一，载《湖北行政学院学报》2015年第3期。（被引11次）我国家庭农场的商事人格与商事信用论，独撰，载《湖北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2018年第2期。（被引9次）社会组织募捐行为的慈善法塑造:以过程控制为视角，独撰，载《学习与实践》2019年第10期。（被引4次）德法兼修式法学教育与传统书院精神的契合与对接，排名第一，载《法学教育研究》2019年2期。（被引4次）综合执法下沉基层的整体性治理研究，排名第一，载《湖北警官学院学报》2019年第6期。（被引19次）“学院—书院对接”视域下法律高端领军人才培养机制探讨，排名第一，载《中国法学教育年刊》（2019·第七卷），法律出版社2020年12月出版。（**代表性论文）**论我国小商贩营商资格登记之分层，排名第一，载《河南财经政法大学学报》2020年第5期。（被引4次）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的法治支撑体系论，独撰，载《晋阳学刊》2022年第1期，该文被《高等学校文科学术文摘》2022年第2期卡片转载。（**代表性论文，**被引2次） |
| **获得奖项和表彰****（请注明获得时间及等级）**2016年12月，主持团队调研报告《我省农村生活垃圾治理的现状调查与法治保障研究》，获得湖北省人民政府颁发“湖北省发展研究奖”奖项**（省级）**，排名第1。2017年11月，科研论文《政府与社会组织合作扶贫的权力模式与推进方式》，获得武汉市第十五届优秀社会科学成果奖**（省级）**，排名第1。2017年11月,科研论文《农业供给侧改革中家庭农场的实体法进路》，获中国法学会主办湖北省法学会承办第九届法治湖北论坛一等奖，排名第1。2017年参加省委组织部关于开展“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人才工作重要论述”理论研讨会征文，撰写《“领军人才”也要内强素质》作为遴选推荐的优秀文章，报送组织部。2013年5月，教学成果《“学、用、演”并举——商法学实践教学综合改革与实践》，获教学成果奖二等奖（厅局级），排名第1。2016年12月，教学成果《法学专业“三五”人才培养模式的探索与实践》获省教学成果奖二等奖（省级），排名第7。2017年11月，科研论文《农业供给侧改革中家庭农场的实体法进路》，获中国法学会主办湖北省法学会承办第九届法治湖北论坛一等奖，排名第1。2019年11月，科研论文《基于发展理念的民营企业法治支撑体系研究》，获中国法学会指导，湖北、山西、河南、安徽、江西、湖南六省法学会共同主办的第十二届中部崛起法治论坛一等奖，排名第2。2022年6月，科研论文《全面依法治疆“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内源与外力》，获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社会科学联合会第十九届新疆社会科学界学术年会优秀奖，排名第1。 |